

# 三伏烙饼卷鸡蛋

晓理

“头伏饺子二伏面,三伏烙饼卷鸡蛋。”在幽燕一带,这句谚语,如同胎记一般,深深刻在一代又一代人的骨子里。

幽燕地界辈辈相传的“三伏烙饼卷鸡蛋”,看似一句“顺口溜”,实则饱含农家世代积累的生活智慧。夏暑漫长,人力消磨到了末伏,需要适时滋养补益。这寻常的烙饼卷着鸡蛋,油润裹着高蛋白,是最熨帖的给养。到了三伏,虽已立秋,可“秋老虎”余威还在,寻常百姓烙几张饼,或炒或煎上几个鸡蛋,再配碗绿豆汤,便是对苦夏最朴素的慰藉。在今天人眼里,也许它只是一道普通吃食,可退回四五十年前,在农村,那可是来了客(qiè)才能吃到的珍馐美味。

北方人的胃,向来是偏爱面食,馒头、包子、窝头、面条、饺子……而烙饼,以其百变之身——白面、秫面、红薯面、棒子面,发面、死面,皆可为之,既省事又饱腹,因此而成为农家灶头最常见的主食。

我母亲烙的饼,堪称一绝。她先烧一锅开水,用筷子搅着把面烫一下,再兑凉水和到稀软,然后让它饧会儿。等面熟化了,在案板上撒些面粉,把面先擀成一个大片,刷层香油,撒上些盐和五香粉,再卷起揪成拳头大小的剂子,擀成圆月般的饼坯。灶下的麦秸无声燃起,那火舌轻柔得如猫舌舔舐锅底。锅热了,饼坯被轻轻送入。霎时间,面饼在热锅上仿佛活了过来,滋滋轻响,麦面的焦香味如暖风般弥漫整个屋子,撩拨着人心里最深的馋虫。

饼烙好了,另一只小泥灶上的炒锅开始热闹。母亲从毛罐深处摸出几枚鸡蛋,在碗里打碎。搅拌均匀的蛋

液落入热油之中,“滋啦”一声,油珠簇拥着一团黄白急速膨起。自家鸡仔啄食草虫后产下的精华,黄澄澄如裹着阳光的云朵,浓郁香气能装满整个小院。待鸡蛋炒得蓬松香软,卷入两面微黄的烙饼,薄软香韧,仿佛能兜住整个盛夏的丰饶。

然而儿时家贫,白面与鸡蛋都是稀罕之物,这烙饼卷鸡蛋一年到头吃不上几回。人三伏这天却是例外,母亲笃守传统。只是条件所限,这饭食只是打打牙祭,根本就不能敞开肚皮吃……

而说起这三伏的烙饼卷鸡蛋,京津冀三地,虽同出一源,却又各具特色。北京人管它叫“烙饼摊鸡蛋”,饼要烙得外焦里嫩,鸡蛋要摊得金黄松软。饼是圆的,鸡蛋也是圆的,图个圆圆满满的好彩头。

天津卫则不同。天津人讲究吃,也好琢磨吃。一张刚出锅的大饼,顺层撕开,夹上现炒的鸡蛋,再刷层甜面酱或辣酱,配上咸菜丝、黄瓜条,既解馋又顶饿。更地道的,是那虾酱炒鸡蛋。靠海吃海,天津卫的虾酱是一绝。取一勺咸香的虾酱,磕入几个鸡蛋,撒上点碧绿的葱花,在热油里一炒,那股独特的咸鲜味“滋啦”一下被激发出来,腥气全无,只留满屋鲜香。

卷在热乎乎的烙饼里,那味道,让神仙也馋得慌。

我的老家在沧州,离天津不远,同饮一河水,同吹渤海风。虾酱,同样是沧州人饭桌上的常客。小时候,村里常有人推着“铁驴”走街串巷,后座驮着个塑料桶,扯着嗓子吆喝:“卖虾酱咧!来买虾酱咧!”那声音混着海风特有的咸腥味,能飘半条街。那虾酱乌红发亮,咸味浓烈。到三伏这天,母亲有时会花上毛八分钱,打上那么一小碗,用这虾酱来炒鸡蛋。那味道咸香醇厚,带着渤海湾独有的气息,卷在母亲烙的饼里,是贫瘠岁月里最深刻的味觉记忆。后来日子好了,虾酱炒鸡蛋也登上了家乡饭店的菜谱,做法愈发精致,但那口咸鲜,始终是老家最地道的味道。

后来日子渐渐宽裕,母亲做的烙饼卷鸡蛋终于能尽兴管饱了。然而人世间的遗憾,并非未曾拥有,而是拥有过却再也寻不回当初那个滋味。母亲燃起的麦秸火,已熄灭二十余年,她将全部心力与所有余温,都分给了我们,没带走半点。她手中递过来的那份饼,卷裹着的何止是炒蛋?那分明是从自己生命里掐出的光阴,是岁月深处最苦也最甜的碎屑。

如今,每到入三伏这一天,我都会遵从家乡的习俗,吃顿烙饼卷鸡蛋。盘中的饼与蛋虽说鲜亮,却少了母亲灶前那种烟火与心血的精魂。食物依旧,而那份在贫瘠里熬炼出的隐忍而无声的恩情,已随着母亲沉入泥土深处,成了记忆深处永恒又温热的底色。

## 星期文库

“泉水与茶文化”系列之五

### 孔子不饮盗泉之水

李昱坤

十五年前的一个初夏,登五岳之首的东岳泰山,在“孔子小天下处”,山东的同学说起了盗泉,归途中,做了顺访。

盗泉距泰山不远,在现今的新泰市石莱镇道泉峪村。此泉位置绝佳,向南与济宁市隶属的泗水县只隔了一个青龙山。而在古时,这里是泗水县的地界,清朝时才划归现域。

此泉因孔子而名扬天下。当年,孔子是路过于此。在立有石碑的盗泉旁,我好奇心大作特意饮了一杯泉水,清冽爽口。而孔子却因感觉盗泉之名于礼不顺,竟宁愿渴死也不与“盗”产生关联,故而不饮其水。这事记载于《尸子》卷下:“(孔子)过于盗泉,渴矣而不饮,恶其名也。”这便是孔子不饮盗泉之水的典故。其后在《后汉书·列女传》中,被进一步引申为“志士不饮盗泉之水”。

同学开玩笑说:“盗泉何辜?”

在我的眼里,孔子并非饮不得此泉之水,而是要借此修炼自己,给人以警示而已。比较一下前因后果,顿然就能看出“巢父牵牛,不饮洗耳水”的做作与沽名钓誉。

若说现实意义,可转化为以“盗泉之水”比喻用不正当的手段得来的东西。转换一个角度,就很容易使人们明白一个道理,不食嗟来之食,可彰显出一种骨气;不饮盗泉之水,可彰显出一种正气。

孔子的这一行为,引得他的弟子们也纷纷效仿。

另有《淮南子》记载,此事的原主为曾子,但主流流传为孔子。

此事得以流传,这背后是否有着更深层的考量?完全可以展现出儒家对廉洁的重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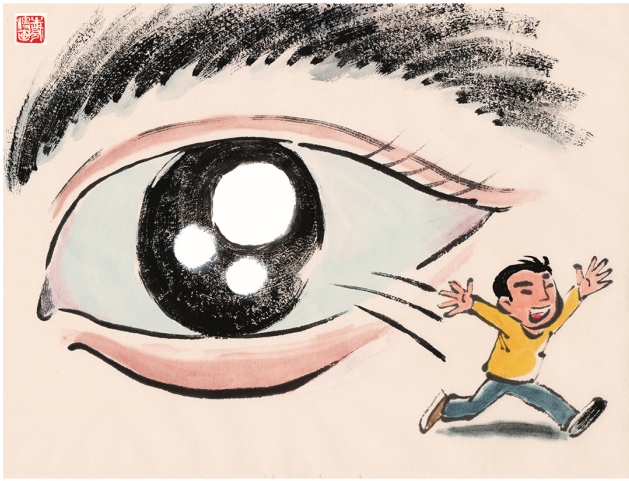
我认为这与两袖清风关联不大,只是君子尤重警示。

警示,并非简单的指责,本质上是通过明确的告诫与示意,为人们划出行为边界,充当着行为规诫的“清醒剂”。这是一种提前预警,将潜在风险与后果清晰呈现,让人们在行动前就能预判行为的代价。在不同领域,警示的表现形式各异,但核心目的始终如一。

《后汉书·钟离宋寒列传》记载,交趾太守张恢贪赃伏法,汉明帝将没收的金银财宝赏赐给朝中群臣,而大臣钟离意拒不接受,说:“臣闻孔子忍渴于盗泉之水,曾参回车于胜母之间,恶其名也。此臧秽之宝,诚不敢拜。”

水有清浊,人分善恶。由此典故开启的以泉名辨操守的评判范式,在后世史书的人物传记中,常被用这一典故臧否人物,彰显道义。

既然如此,我认为盗泉之名大可一直称呼下去。实际上因“盗”名不雅,早在1924年,当地的乡绅已将其更名为“道泉”,所在地也随之改为“道泉峪”,并沿用至今。



真我  
刘志永

●百草园

只有跳出别人的看法,才能活出真正的自我。

投寄本报副刊稿件众多,凡手写稿件,恕不能退稿,烦请作者自留底稿。稿件一个月内未见报或未接反馈,作者可另行处理。感谢支持,欢迎投稿。

投稿邮箱:jwbfbk@163.com

一千多年前,北宋词人贺铸行走时,正好一片梧桐叶不舍地离开树枝,在空中打旋几圈,轻轻地落在他的衣襟上。他捡起来仔细端详着这片走过春的嫩绿、夏的深绿,已经半青半黄的梧桐叶,触景生情,写下了千古名诗《浪淘沙·一叶忽惊秋》。

细细品读,字里行间满是对秋的悲愁。古人写秋似乎总绕不开伤感,从宋玉的“悲哉秋之为气也”到杜甫的“万里悲秋常作客”,伤感好像是古人写秋天的主调。其实,秋天是有厚度的。它历经春的馨香、夏的炙热,待浮华散尽,终酿出秋天这最从容的季节。

人生很短,哪来得及沉溺悲伤?秋天可做的事多着呢。秋高气爽,最宜读书。泛舟湖中,波光粼粼,与一缕清风相遇,手捧一本书,沉迷其中,为

一个情节触动,或痴笑、或愤慨,然后独自冥思,秋天因此多了一份内涵。

若读书时恰逢落雨,那更是秋日的馈赠。云深处,细绵秋雨,吸足了天地之灵气。它没有春雷滚滚的前奏,也没有夏雨惊涛拍岸的气势,如天女

## 一叶忽惊秋

杨应和

散花状从天而降,又似窈窕淑女低吟浅唱,以含蓄内敛的姿态,高贵脱俗的气质,款款而来。雨珠挂在路边草尖上,亮晶晶的,圆润剔透。秋天因雨多了一分诗意。

雨过天晴,秋色更盛,丰收的喜悦漫过田野。黄灿灿的稻谷翻着金浪,

葡萄、梨子、橙子挂满枝头,咬一口汁水丰沛,连脸蛋都透着水润。桂香在风里打转,枫叶燃得似火,处处都是秋的符号。暗香涌动,景色灿烂,怎不让人迷恋?

秋更像生命价值的见证者。多年前的那个秋天,十年寒窗的我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,那一刻终于懂了朱熹老人家的谆谆告诫:“少年易老学难成,一寸光阴不可轻。”朱熹老人家一叶知秋,他从秋叶里读出时光易逝,唯有不负韶华,努力奋斗,才能在秋日里收获沉甸甸的果实。

陆游在《闲适》里说:“四时俱可喜,最好新秋时。”诚不欺我。这水墨清韵般的秋,哪里能用浅显的语言、单薄的文字说尽?匆匆行人不妨停步,静下心来,接住一片落叶,闻闻桂香,听听雨声,用心品味秋天的风韵。